

采购需求

I.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的规定。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本项目采购标的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

(5) 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范围包含信息安全产品的(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智能卡 COS、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产品、入侵检测系统(IDS)、网络脆弱扫描产品、安全审计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原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授予的有效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本项目采购标的不属于信息安全产品。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投标人不满足实质性要求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3. 各分标“技术要求”允许未带“▲”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条款数为10项,投标人对“技术要求”中未带“▲”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条款数 ≥ 11 项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4.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5. 权利保障: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标的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的,采购人在使用产品及服务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遭受第三方侵权指控,包括被责令致歉、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等。否则,投标人负责解决由此引起的一切纠纷,采购人有权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全部承担。

II.采购需求一览表

A 分标

一、采购标的及技术需求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数字化医用X射线摄影系统	1 套	工业	（一）技术参数、功能及配置： 1. 基本要求：用于头颅、脊柱、四肢、胸部、腹部等全身站立位和卧位拍摄的天轨悬吊臂结构（三维运动 x 轴、y 轴、z 轴），悬吊机架可实现自动运动，可电动切换机架的立位拍摄及卧位拍摄，并可实现一键自动摆位功能。 2. 主要技术规格和要求： 2.1 高压发生器要求： ▲2.1.1 高压发生器功率$\geq 80\text{kW}$。 2.1.2 管电压可调范围：40~150kV。 ▲2.1.3 最小加载时间$\leq 1\text{ms}$，且最大加载时间$\geq 10\text{s}$。 2.1.4 最大输出电流$\geq 1000\text{mA}$。 2.1.5 具备 AEC 自动曝光控制。 2.1.6 发生器的操作与控制系统完全与主机集成，在主机工作站上控制曝光。 ▲2.1.7 最大电流时间积$\geq 1000\text{mAs}$。 2.2 X 线球管要求： 2.2.1 球管最大功率$\geq 100\text{kW}$。 ▲2.2.2 阳极热容量$\geq 400\text{kHU}$。 2.2.3 可通过 LCD 显示缩光野的尺寸和源像距。 2.2.4 可通过卷尺测量床旁拍照的距离。 2.2.5 具备激光定位线。 2.2.6 射线野控制模式：电动+手动（双模式）。 2.3 无线平板探测器（2 块）要求： ▲2.3.1 配备两块同型号的 17×17 英寸无线移动式平板探测器，可交替置于胸片架和摄影床的平板托盘内，并可相互替换使用。 2.3.2 探测器闪烁体材料为碘化铯，不为硫氧化钆。 2.3.3 两块无线平板探测器的像素尺寸均$\leq 39\text{ }\mu\text{m}$。 2.3.4 采集灰阶度$\geq 16\text{bits}$。 2.3.5 空间分辨率$\geq 3.6\text{ lp/mm}$。 2.3.6 采集矩阵$\geq 3070\times 3070$。 2.3.7 平板探测器通讯模式：无线传输。

		▲2.3.8 两块平板探测器（含电池）重量均≤3.9kg。 2.3.9 无线探测器供电方式：锂离子电容式供电，非化学式锂电池供电，且为内嵌式电池，充电时无须拆卸（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满足本项技术参数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证明材料可以是探测器正反面照片等）。 2.4 球管悬吊支架要求： 2.4.1 吊架运动模式：电动+手动（双模式）。 ▲2.4.2 球管架垂直运动距离≥180cm。 2.4.3 球管架沿纵轴运动距离≥340cm。 2.4.4 球管架沿横轴运动距离≥190cm。 ▲2.4.5 球管套可沿垂直轴旋转≥-154° /+182°，且球管套可沿水平轴旋转≥±137°。 2.4.6 立位及卧位拍摄时，球管与平板之间均可实现平行及斜位有角度的自动对中和跟随运动。 2.4.7 悬吊支架可根据预设位置实现自动摆位功能。 2.5 胸片架要求： ▲2.5.1 胸片架上探测器盒中心距离地面最小高度≤320mm。 2.5.2 胸片架垂直运动行程≥150cm。 2.5.3 源像距 SID 100～300cm。 2.5.4 胸片架运动模式：电动+手动（双模式）。 2.5.5 平板探测器可在-20° /+90° 翻转。 2.5.6 平板支持在胸片架上的片盒内在线充电，直接接触式，无需插拔电缆，充电接触点在平板探测器侧面设计，非背面设计（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满足本项技术参数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证明材料可以是实物照片等）。 2.5.7 可隔室遥控胸片架垂直升降。 2.5.8 自动曝光控制电离室。 2.5.9 具备平板在线充电指示灯。 2.5.10 为保证胸片架稳定性，要求胸片盒与立柱连接支点位于胸片盒后方，非侧方的设计。 2.5.11 可拆卸滤线栅，无需工具即可轻松取出。 2.6 可升降固定摄影床要求： 2.6.1 床面板外形尺寸≥840mm×2200mm。 2.6.2 床面纵向移动范围≥±12cm。 2.6.3 床面横向移动范围≥±40cm。 ▲2.6.4 床面下降最低高度≤500mm，且床面最大承重≥250kg。 2.6.5 床面升降范围≥380mm。 2.6.6 床升降模式：电动。
--	--	---

		2.6.7 平板托盘运动模式：手电一体。 2.6.8 可插拔滤线栅，无需工具即可实现滤线栅的拆卸。 2.7 球管侧近台操控系统要求： 2.7.1 具备近台操控彩色触摸屏。 2.7.2 操控方式：电容式触摸屏（仅当人体皮肤触及时生效）。 2.7.3 屏幕尺寸≥ 9.5英寸。 2.7.4 屏幕显示可依据重力方向自动调整显示的方向。 2.7.5 可显示患者的详细登记信息、摆位引导图、SID 数值、球管组件绕水平轴旋转角度。 2.7.6 可调整曝光参数（kV，mA，mAs 等）、部位选择、体型选择。 2.7.7 滤线栅状态提示（滤线栅有无，以及与当前 APR 是否匹配）。 2.7.8 智能故障预判提示，可对相关内容进行中文描述（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满足本项技术参数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证明材料可以是相关照片等。）。 2.8 无线远程遥控器要求： 2.8.1 可遥控胸片架及电动床电动升降（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满足本项技术要求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证明材料可以是无线遥控器或远程控制终端照片等且证明材料，能体现包含胸片架及电动床升降控制按钮。）。 ▲2.8.2 可遥控悬吊机架一键自动摆位，可对超过 100 种临床摆位实现，并可通过无线遥控器一键遥控实现，包括 SID 调整，球管高度和角度调整，探测器高度调整、光野大小的调整等，如可实现一键立卧位切换、一键颈椎前后位（球管打角度斜投照方式）、一键跟骨轴位（球管打角度斜投照方式）（中标人于验收时必须针对本项技术参数现场逐一进行操作运行，未进行操作运行或操作运行不满足本项技术要求的，采购人不予验收，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8.3 具备可遥控限束器光野控制。 2.8.4 供电电池类型：集成锂电池，非干电池。 2.8.5 充电形式：无线电磁感应式。 2.8.6 无线射频遥控器，非红外式。 2.9 系统操作台要求： ▲2.9.1 主机工作站操作台内存$\geq 16\text{GB}$。 2.9.2 主机工作站操作台硬盘$\geq 1\text{TB}$。 2.9.3 图像文件存储容量≥ 20000幅。 2.9.4 显示器尺寸≥ 23英寸。 2.9.5 显示器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200$。 2.9.6 支持与 RIS 和 HIS 系统的集成。
--	--	---

		2.9.7 支持动态实时患者信息检索与显示。 2.9.8 支持患者、检查、序列、图像四级数据库信息管理。 2.9.9 支持检查不同状态显示与排序。 2.9.10 支持自定义患者列表显示。 2.9.11 具备按照器官进行摄影检查。 2.9.12 具备患者拍摄摆位图示化提示。 2.9.13 具备预定义拍摄参数与后期调整。 2.9.14 支持球管热容量状态百分比显示。 2.9.15 支持灰度处理与 LUT 调整。 2.9.16 可显示并调整灰阶直方图和输入输出曲线的相应关系。 2.9.17 可进行组织均衡和噪声抑制等频率处理。 2.9.18 按照限束器边界自动裁剪图像感兴趣区。 2.9.19 图像基本后处理功能，如图像预览、缩放、窗宽/窗位调整、标注、反色、翻转、旋转、输入文本、长度测量及校正、裁剪功能、感兴趣区域及角度测量。 2.9.20 支持双向对讲功能。 2.9.21 支持原厂语音对讲以及多语音提示录播功能。 2.9.22 支持 DICOM3.0, 包括: DICOM Send、DICOM Print、DICOM Storage commitment、DICOM Query/Retrieve、DICOM Worklist/MPPS。 ▲2.9.23 具备胸部正位片智能质控分析软件包，质控项≥ 4项，可对肺野不全、中线偏移、肩胛骨未打开、非医源性异物进行智能识别和提示。 2.9.24 智能质控模块会自动根据图像特征来判读，对图像进行质控分析，并及时提示操作人员及时干预处理，以提高拍摄图像质量。 2.9.25 可对整体拍片质量进行系统分析质控问题，提供回顾式质控管理工具，自动输出质控报告，便于科室管理人员更全面了解拍片质量。 2.10 全自动立卧位长骨拼接功能： ▲2.10.1 具备设备整机原厂全自动立位和卧位长骨拼接功能（选定拍摄范围起止位置后，自动曝光采集后，自动完成长骨拼接，可站式拍摄也可卧位拍摄和拼接）。 ▲2.10.2 立位拼接最大拍摄范围$\geq 144\text{cm}$，卧位拼接最大拍摄范围$\geq 100\text{cm}$。 2.10.3 具备立位专用拼接支架。 2.10.4 具备立位拼接支架上用于辅助患者站立的扶手。 2.10.5 立位拼接支架底座承重$\geq 135\text{kg}$。 ▲3. 配置要求： 3.1 无线平板探测器 2 套；
--	--	--

		3.2 高压发生器 1 套； 3.3 X 射线球管 1 套； 3.4 自动束光器 1 套； 3.5 系统控制及影像采集工作站 1 套； 3.6 标准 DICOM 软件包 1 套； 3.7 悬吊式球管支架 1 套； 3.8 胸片架 1 套； 3.9 升降式摄影床 1 套； 3.10 近台触控屏 1 套； 3.11 多功能控制盒 1 套； 3.12 无线遥控器 1 套； 3.13 一键自动摆位功能 1 套； 3.14 自动长骨拼接功能 1 套； 3.15 uAid 智慧平台 1 套； 3.16 DAP 剂量面积指示 1 套。 ▲（二）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本分标产品相应、完整且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二、商务要求		
（一）售后服务基本要求	1. 免费保修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免费保修期不得少于 1 年（免费保修期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免费保修期内上门维修不收取任何费用。 2. 投标人提供的以下售后服务产生的费用均应综合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就此另行支付： 2.1 采购范围内的货物送货上门，按采购人要求安装调试合格。 2.2 提供技术培训服务，直至采购人相关人员熟练使用产品。 2.3 免费保修期内上门维修（维修费和元器件费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采购人同意。若设备自带软件，则在保修期免费升级；其余按投标人承诺进行。 2.4 免费保修期内，如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的，中标人在 4 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办法或应急措施，如在电话服务不能解决问题的，在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不超过 24 小时修复，重大故障不超过 72 小时修复。 3. 免费保修期后，若采购人要求中标人继续提供保修服务的，相关费用不得超过 9 万元/年（产生的费用另计）。	
（二）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	
（三）交付时	1. 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合格完毕并交付使	

间和地点	用。 2. 交付地点：广西桂林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交付使用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机械运转正常 3 个月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60%；合同价款的 10%在验收合格满 1 年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请款申请，经采购人确认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清（无息）。在首次支付货款前，中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供符合国家规定及采购人要求的全额税务发票。
（五）包装和运输	1. 原厂原包装，包装完好完整、无破损、未开封。 2. 包装及运输方式应综合考虑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 3. 国家对包装及运输有相关强制性标准或要求的，中标人应当执行。 4. 产品（含包装）运抵采购人指定交付地点前发生损坏的，相关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六）保险	若投标人为本项目的及标的涉及的相关材料、设备、人员、运输等购买保险的，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验收标准	标的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货，标的（含包装）完整、完好，与投标承诺的产品（制造商、品牌、规格型号等）一致，标的无明显瑕疵、无损坏，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安装操作使用和维护手册、随机资料等所有技术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齐全；标的的技术指标与中标人的投标承诺一致或更高，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承诺，视为验收合格。标的不符合上述情形的，采购人在验收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提出，中标人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七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视为验收不合格。
三、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售后服务要求，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售后服务方案，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服务人员的配备、响应时间、响应程度、解决问题的能力、紧急故障处理预案、培训、免费保修期内产品维护措施内容等。 注：上述售后服务方案评分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二）履约能力要求	1.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生产厂家通过 ISO9001 认证、ISO45001 认证、ISO14001 认证且有效的（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2. 投标人 2019 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复印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或合同标的）。 注：上述履约能力加分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三）政策性加分条件	1. 节能产品加分：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电子

	签章], 相应予以加分。 2. 环境标志产品加分: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 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相应予以加分。 注: 上述政策性加分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四) 进口产品说明	本分标采购标的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如为进口产品投标的, 按投标无效处理。
▲(五) 采购预算	本分标采购预算为壹佰伍拾捌万元整(¥1580000.00), 投标报价超采购预算的, 作投标无效处理。

B 分标

一、采购标的及技术需求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一体式 C 臂 X 射线机	1 套	工业	(一) 主要用途及功能: 一体式 C 臂 X 射线机采用监视器台车与 C 臂机架合二为一, 并采用 ipad 式触摸操作屏, 具有高图像质量, 能够满足临床手术骨科、疼痛、急诊室微创外科手术的需求。 (二) 技术参数、功能及配置: 1. 总体要求: ▲1.1 监视器和触摸屏分别位于机架的悬臂上。 1.2 设备内置 UPS 不间断电源系统。 2. 设备工作条件要求: 2.1 电源要求: 220V~10A。 2.2 温度要求: 10~40℃。 2.3 相对湿度要求: 20%~80%, 非冷凝状态。 3. 高压发生器要求: 3.1 最大输出功率$\geq 2.4\text{Kw}$。 3.2 发生器频率$\geq 40\text{kHz}$。 3.4 透视最大 KV 值$\geq 110\text{kV}$。 3.5 透视最小 KV 值$\leq 40\text{Kv}$。 3.6 透视最大 mA 值$\geq 25\text{mA}$。 3.7 数字点片最大 mA 值$\geq 20\text{mA}$。 3.8 具备半剂量透视模式。 3.9 具备半剂量脉冲透视模式。 4. 球管系统要求: ▲4.1 具备双焦点设计。 4.2 焦点: 小焦点$\leq 0.6\text{mm}$, 大焦点$\leq 1.4\text{mm}$。 4.3 管套散热率$\geq 12.5\text{KHU/min}$。 4.4 阳极热容量$\geq 76\text{KHU}$。 4.5 阳极散热率$\geq 37\text{KHU/min}(440\text{W})$。 4.6 阳极靶角$\geq 10^\circ$。 5. 平板探测器要求: 5.1 平板探测器材质: CMOS 晶体硅。

		▲5.2 探测器尺寸$\geq 31\text{cm} \times 31\text{cm}$。 5.3 图像采集最大像素矩阵$\geq 1.5\text{k} \times 1.5\text{k}$。 5.4 后处理灰阶$\geq 32\text{bit}$。 5.5 可变三视野：31，21，15cm。 5.6 最大分辨率$\geq 2.8\text{lp/mm}$。 5.7 支持任意模式下无像素合并（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满足本项技术参数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5.8 像素尺寸$\leq 198\mu\text{m}$。 6. 限束器要求： 6.1 具备双叶限束器。 6.2 具备虹膜限束器。 7. 显示器要求： 7.1 医用显示器≥ 25 英寸。 7.2 显示器最高分辨率$\geq 3840 \times 2160$。 7.3 显示器灰阶≥ 10 bit。 7.4 显示器多轴位万向臂支架$\geq$五轴。 8. 系统控制要求： 8.1 提供中文系统控制界面。 ▲8.2 提供 Linux 或同等级以上档次工业用软件操作系统。 8.3 提供手闸，脚闸曝光控制。 8.4 具备控制界面要求液晶触摸屏。 8.5 支持多点触控操作。 ▲8.6 具备不插电待机转场功能≥ 5 分钟。 8.7 控制界面大小≥ 10.1 英寸。 8.8 控制界面最高分辨率$\geq 1280 \times 800$。 8.9 控制界面可旋转摆动≥ 2700。 8.10 脚踏曝光开关线缆≥ 10 米。 9. C 形臂要求： 9.1 源像距$\leq 1000\text{mm}$。 9.2 开口$\leq 78\text{cm}$。 9.3 弧深$\geq 66\text{cm}$。 9.4 水平移动$\geq 200\text{mm}$。 9.5 垂直升降 电动$\geq 45\text{cm}$。
--	--	---

		9.6 左右摆角$\geq \pm 12.5^{\circ}$。 9.7 C 臂旋转角度$\geq \pm 205^{\circ}$。 9.8 C 臂滑转角度$\geq 150^{\circ}$。 9.9 C 臂轨道内过伸角度$\geq 55^{\circ}$。 9.10 C 臂最低水平位投照高度$\leq 1020\text{mm}$。 9.11 具备 C 臂与工作站为一体设计无线缆连接。 10. 图像处理功能： 10.1 具备患者信息编辑。 10.2 图像存储≥ 150000 幅。 10.3 曝光模式≥ 7 种。 10.4 具备末帧图像优化显示。 10.5 具备动态视频放大功能。 10.6 具备屏幕上标记位置功能。 10.7 具备透视存储功能。 10.8 具备 DSA 数字减影功能。 10.9 具备目标位置追踪功能。 10.10 具备自动亮度对比度调整。 10.11 具备去除运动噪点与伪影功能。 10.12 具备金属修正功能。 10.13 具备窗口设定功能。 10.14 具备图像均衡优化功能。 10.15 图像放大及游走$\geq 400\%$。 10.16 具备实时图像边缘增强技术。 10.17 具备负片技术。 10.18 具备 USB 导出 BMP、JPEG、DICOM、MP4 格式图像。 ▲11. 配置及功能要求： 11.1 移动式 C 形臂 X 射线机； 11.2 具有 CMOS 晶体硅平板探测器； 11.3 具有 4K 高清触控显示器； 11.4 具有数字笔功能； 11.5 具有零剂量动态放大功能； 11.6 具有数字点片功能； 11.7 具有图像标注功能； 11.8 具有图像测量功能；
--	--	---

		11.9 具有数字电影采集功能； 11.10 具有血管外科功能； 11.11 具有透视录影功能； 11.12 具有基本 DICOM 功能； 11.13 内置 UPS 断电保护系统； 11.14 具有 15 万幅图像存储； 11.15 具有 USB 存储； 11.16 具有无线待机转运； 11.17 具有 10m 双脚踏曝光开关（带存储键）； 11.18 具有区域系统套件（中国）； 11.19 具有第三方报告工作站； 11.20 具有 ERCP 专用诊疗床； 11.21 配 10 套个人铅防护用品（不低于 0.5 铅当量，包括铅帽、防护眼镜、铅衣、铅围脖、铅围裙）； 11.22 具有 HDFM980 或同等及以上档次高清采集卡 2 块。 ▲（二）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所投本项目产品相应、完整且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二、商务要求		
(一) 售后服务基本要求		1. 免费保修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免费保修期不得少于 1 年（免费保修期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免费保修期内上门维修不收取任何费用。 2. 投标人提供的以下售后服务产生的费用均应综合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就此另行支付： 2.1 采购范围内的货物送货上门，按采购人要求安装调试合格。 2.2 提供技术培训服务，直至采购人相关人员熟练使用产品。 2.3 免费保修期内上门维修（维修费和元器件费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采购人同意。若设备自带软件，则在保修期免费升级；其余按投标人承诺进行。 2.4 免费保修期内，如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的，中标人在 4 小时内响应，并给出解决办法或应急措施，如在电话服务不能解决问题的，在 12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不超过 24 小时修复，重大故障不超过 72 小时修复。 3. 可提供免费保修期外终身维修服务（产生的费用另计）。

(二)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
(三) 交付时间和地点	1. 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到货、安装调试完毕、交付验收合格。 2. 交付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交付使用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0%；机械运转正常 3 个月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60%；合同价款的 10% 在验收合格满 1 年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请款申请，经采购人确认后 30 个工作日内付清（无息）。在首次支付货款前，中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供符合国家规定及采购人要求的全额税务发票。
(五) 包装和运输	1. 原厂原包装，包装完好完整、无破损、未开封。 2. 包装及运输方式应综合考虑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 3. 国家对包装及运输有相关强制性标准或要求的，中标人应当执行。 4. 产品（含包装）运抵采购人指定交付地点前发生损坏的，相关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六) 保险	若投标人为本项目标的及标的涉及的相关材料、设备、人员、运输等购买保险的，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 验收标准	标的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货，标的（含包装）完整、完好，与投标承诺的产品（制造商、品牌、规格型号等）一致，标的无明显瑕疵、无损坏，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安装操作使用和维护手册、随机资料等所有技术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齐全；标的的技术指标与中标人的投标承诺一致或更高，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承诺，视为验收合格。标的不符合上述情形的，采购人在验收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提出，中标人应自收到采购人书面异议后七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视为验收不合格。
三、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售后服务方案，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服务人员的配备、响应时间、响应程度、解决问题的能力、紧急故障处理预案、培训、免费保修期内产品维护措施内容等。 注：上述售后服务方案评分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二) 履约能力要求	1. 投标人或所投生产厂家通过 ISO9001 认证、ISO45001 认证、ISO14001 认证且有效的（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2. 投标人 2019 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复印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或合同标的）。 注：上述履约能力加分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三) 政策性加分条	1. 节能产品加分：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

件	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相应予以加分。 2. 环境标志产品加分：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相应予以加分。 注：上述政策性加分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四）进口产品说明	本分标采购标的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如为进口产品投标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五）采购预算	本分标采购预算为贰佰肆拾伍万元整（¥2450000.00），投标报价超采购预算的，作投标无效处理。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	----	-------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
			（制冷量>14000W）	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空调设备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制冷量≤14000W）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

		A02061808 热水器		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